扬子印象商业街招商中介招募公告

为加强扬子印象商业街招商工作，进一步拓宽招商渠道，现公开招募中介机构开展招商工作。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工作内容

负责扬子印象商业街（扬州市江阳中路238号）部分商铺对外招商

二、招募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有稳定的经营场所，具备基本的办公条件；

3、有相对稳定的中介服务人员或招商人员；

4、连续经营1年（含）以上，无任何违法行为、法律纠纷或其他不良经营记录；

5、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

三、奖励办法

对符合条件的中介机构，签订《委托招商代理合同》，按照中介机构引进商户情况支付佣金进行奖励。

四、报名时间

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8月31日

五、报名材料

报名需提交以下材料：

1、招商中介机构报名表

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招商中介机构近1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4、招商中介信用承诺书(原件)

六、报名方式

如有意向且符合招募条件，请将报名材料发送至czy1234@qq.com邮箱，或当面送达至扬州市邗江区江阳中路238号扬子印象商业街7幢101室扬子汇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17705271543

附件

招商中介机构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注册资本 |  |
| 成立日期 |  | 人员数量 |  |
| 注册地址 |  | | |
| 机构简介 |  | | |
| 业绩说明 |  | | |
| 联系人 |  | 联系方式 |  |

**近1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近1年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招商中介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招商中介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或个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招商服务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